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
	预算数
	其中:财政资金
	其他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拨付第三方审计费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332001 - 昌黎县水务局本级	金额单位	万元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
	预算数	53.389600	到位数	53.389600	执行数	53.389600	100	
	其中:财政资金	53.389600	其中:财政资金	53.389600	其中:财政资金	53.389600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总体完成率(%)	
	2014年至今秦皇岛至诚会计师事务所、秦皇岛至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我局工				全部完成19个审计项目		100.00	
四、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
					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委托中介机构审核项目	审计项目个数	10.00 =	19	个	19
		质量指标	确保审计项目出据审计报告完成率		15.00 =	100	%	100
		时效指标	按时出据报告	审计报告按合同完成时间	10.00 文字描述		按时完成	按时完成
		成本指标	购买服务相关费用	审计费用按合同支出金额	15.00 =	59.61	万元	53.3896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审计成果	审计报告、核减价款、	15.00 =	19	个	19
		社会效益指标	审计作用	有效履行审计职责,提高	15.00 文字描述		有效	有效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对审计工作满意度	10.00 ≥	100	%	10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
	自评总分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无							
填报人:	张颖		联系电话:		2869822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